



上海欧萨评价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购上海同标质量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交易概述

（一）交易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为上海欧萨评价咨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萨咨询”或“公司”）收购武景林、曹瑛持有的上海同标质量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同标”）100%股权，收购价款合计总金额为人民币1,080万元。

公司已与武景林、曹瑛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本次交易前，公司不持有上海同标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持有上海同标100%股权。上海同标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审议情况

公司已召开第一节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 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关于收购上海同标质量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的议案》，决议收购上海同标 100%股权。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除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外,股权转让实施所必须的审批及其他相关程序已经完成,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一) 交易对方:武景林,男,1965年7月19日出生,中国国籍,现居住于上海市。2010年1月至今任上海同标执行董事、经理职务。曹瑛,女,1976年8月30日出生,中国国籍,现居住于上海市。2010年1月至今未在任何单位任职。

(二) 武景林、曹瑛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其他可能或已经造成挂牌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关系。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 本次交易标的为武景林、曹瑛合计持有的上海同标100%股权,上述股权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方权利,不存在涉及该股权的重大争议、诉讼或者仲裁事项,也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等。

(二) 被收购公司的基本情况

上海同标,成立于2004年10月9日,住所为上海市祥德路302号A269室,法定代表人为武景林。上海同标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80万元,武景林持有上海同标44%的股权,曹瑛持有上海同标56%的股权。上海同标的经营范围为:民用建



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民用建筑材料质量、民用建筑工程质量的技术检测，企业管理咨询，企业产品质量国际国内标准的咨询，企业产品质量检测咨询（除经纪），建筑能源审计，能效测评，合同能源管理，建筑节能技术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

（三） 标的资产价值

根据上海兆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兆会财字（2013）第0505号”审计报告，截至2013年9月30日，上海同标的资产总额为人民币29,663,340.79元，负债总额为人民币5,050,655.70元，净资产为人民币24,612,685.09元；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9月30日，上海同标营业收入为人民币15,980,009.76元，净利润为人民币-2,879,113.09元。

（四）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海同标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 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1. 成交金额：人民币1,080万元
2. 支付方式：现金支付，自本次交易股权转让工商变更登记完成之日起10个月内，公司分别向武景林、曹瑛支付股权转让价款人民币475.2万元、604.8万元。
3. 产权交割：在《股权转让协议》签署之日起30日内，办理股权转让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4. 交易定价依据：本交易以上海同标注册资本作为定价依据。本次交易成交价格低于上海同标的净资产，原因在于上海同标今年以来业务下滑，且处于亏损状态，经公司与上海同标协商，确定按照上海同标注册资本作价转让。

五、收购资产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收购从公司的发展战略实际出发，可以拓宽公司业务规模，增加公司的盈利能力。上海同标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后，更有利于公司业务的整合及未来的发展。

六、备查文件目录

- (一) 董事会决议；
- (二) 股权转让协议；
- (三) 收购资产的审计报告。

上海欧萨评价咨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12月9日